

泰山 500 千伏主变扩建工程（第一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1 月 28 日，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建设部在济南组织召开泰山 500 千伏主变扩建工程（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发展部、设备部，建设管理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建设公司，运行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超高压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工程设计单位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山东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山东网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及监测单位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和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泰山 500 千伏主变扩建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主要包括：(1)扩建#1 主变，主变容量 $1 \times 1000\text{MVA}$ ，在#1 主变扩建 1 台 10 欧姆中性点小电抗；(2)无功补偿：2 组 60Mvar 低压电容器；(3)配电装置：新增 500kV 主变进线间隔 1 个，配电装置采用户外 HGIS，新增 220kV 主变进线间隔 1 个，配电装置采用户外 GIS。

根据运行方式，本阶段验收除电磁和声环境外的其他竣工环



保验收内容。

工程位于泰安市岱岳区境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辐射〔2016〕84号），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工程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间运行正常。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变电站内生活污水不外排，对水环境无影响；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无影响；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第一阶段）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巡查和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组组长：VZ12A
2025年11月28日



泰山 500 千伏主变扩建工程（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白凤春	东北电力设计院	教 高	白凤春	特邀专家
成 员	邵冬亮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建设部	专 责	邵冬亮	建设单位
	苗文静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发展部	专 责	苗文静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设备部			
	周传涛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建设公司	副主任	周传涛	建设管理 单位
	高文龙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建设公司	专 责	高文龙	
	康 乾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建设公司	项目经理	康 乾	
	尹建光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高 工	尹建光	技术审评 单位
	李方伟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电力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李方伟	
	李 华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 华	环评单位
	巩乃奇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超高压公司	专 责	巩乃奇	运行单位
	李菲菲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土 建	李菲菲	设计单位
	张仪文	山东送变电工程有限 公司	技术员	张仪文	施工单位
	韩娜娜	山东网源电力工程有 限公司	专 监	韩娜娜	监理单位
	徐志燕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 测有限公司	高 工	徐志燕	验收调查 单位
	刘倩倩	山东省环科院环境检 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倩倩	
	王荣锁	山东省核与辐射安全 监测中心	研究员	王荣锁	特邀专家
	董晓红	国网经济技术研究院	正 高	董晓红	
	郁丹炯	浙江环科环境研究院 有限公司	高 工	郁丹炯	